

2023年练习说话的演讲稿 普通话考试说话话题练习(实用6篇)

演讲比朗诵更自然，更自由，可以随着讲稿的内容而变化站位。一般说来，不要在演讲人前边安放讲桌，顶多安一个话筒，以增加音量和效果。演讲的直观性使其与听众直接交流，极易感染和打动听众。以下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质的演讲稿模板范文，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。

练习说话的演讲稿篇一

为了帮助大家更好地应对普通话考试说话题目，今天百分网小编为大家整理了下面几篇说话题范文，供大家参考学习!希望对大家有帮助!

学习之余我喜欢看书来充实自己的生活，从识字以来我看了很多的书：有《简爱》、《安娜卡列尼娜》、《傲慢与偏见》等世界名著，有《红楼梦》、《西厢记》、《三国演义》等中国古典小说，还有很多当代小说，其中，我最喜欢看的是反映我们读书生活的校园小说。

在看过的校园小说中，我最爱读的一本就是《三重门》，不知道大家看过这本书没有，它是一本批评现行教育制度的书。《三重门》描写了一群高一学生的读书生活。主人公雨翔是个很有个性的人物。他敢跟老师唱反调，逃课，逃夜，他把应试教育批得面目全非，视教育制度为草芥。我很佩服主人公的敢做敢当，不畏权势。

《三重门》之所以吸引了广大学生朋友的目光，我想主要是这本书的作者韩寒是一个传奇人物。他刚上高一就能写出一部轰动全国的书，有的学生说韩寒写出了他们的心声，把他

们隐藏在心底多年的心理话都说了出来，觉得非常痛快。也有人说韩寒自高自大，目中无人，复制钱钟书的思想，因为《三重门》的文笔跟《围城》的很相似，总之，韩寒成了学生们的偶像，家长们担心的对象。

《三重门》里描写了许多生活细节跟我们的生活十分相似，书中的主人公都是像我们一般大小的少男少女，他们就好像是生活在我们现实中的某一个角落。书中的很多故事情节和人物都能引起我的共鸣。这本书最精彩之处就是采用了黑色幽默的写法，书中的某些文字让人看了忍俊不禁，捧腹大笑。

《三重门》是我最爱看的小说。

“这是心的呼唤，这是爱的奉献，死神也望而却步，生命之花处处开遍……”你听过这首歌吗？它就是我最喜欢的一首歌——《爱的奉献》。

记得第一次唱这首歌在小学四年级的时候，全校开展“学雷锋，做好事”活动。我们班全体同学，在一个明媚的星期天到离校很远的张大叔家里，献上我们一片爱心，大家可积极啦，帮他砍柴、担水、扫地，还哼着歌哩！和我一起扫院子的是活泼爱动的李小燕同学，她嘴里一直哼着一支我不知名的歌，出于好奇，在休息的时候，我就缠着要她，渐渐地，我学会了并且第一次唱了这曲《爱的奉献》。

从那以后，我就迷恋起这首歌来，查字典理解不懂的词语，还买了一本日记本，用红笔记谱，蓝笔记词，规规矩矩地抄下来了呢！

进入中学，这首歌已在我脑中深深扎根。每次见到一些尊老爱幼，助人为乐的人或听到一些被社会所赞扬，传颂的事，心里就有一种冲动，好想高歌一曲，用我心中的这首歌，去颂扬，赞美一大群新时期的“活雷锋”。

当我自己亲自体验这种感觉，并高唱这首歌时，你可以想象，我的心情是何等激动！

“啊！只要人人都献出一点爱，世界将变成美好的人间……”这歌声，将在世界的每个城市、乡村生根开花，传遍每个角落。这首歌，永远是我一生最爱听，也是我最爱唱的歌。

我的家乡是陇南，说起家乡的风俗，我想最有趣的最值得说的，就算是举办婚礼了吧。

结婚是人生的一件大事，男女双方的父母都十分重视。在举行婚礼前，双方的父母忙前忙后的，发喜帖办嫁妆等等。买来的嫁妆先放置在女方家里，到了新娘出嫁的那一天才一起送到男方家里。最热闹的还是举办婚礼的那天。那天的一大早，新娘在女方家梳妆打扮，等待新郎的到来。新郎到来以后，新郎、新娘一起走出女方的家门时，新娘用手捂住脸轻声的哭泣，表示对娘家的留恋，而女方家的和新娘同辈年龄小的男子就轻拉着新娘，表示舍不得姐姐出嫁离开家，而新娘必须给男子红包，以表示吉利。新娘出门时用雨伞或头巾把脸遮住，当接新娘的队伍开始走时，女方家里人就开始放鞭炮。另外，新娘还带去几位年轻的女子，表示陪嫁。男方去接新娘回家时，一般来说都不超过中午十二点钟。如果在同一条街上，有两户人家娶媳妇，谁先娶回来得快，就意味着谁先得孙子，先发财。所以娶新娘，娶回越早越好，如果新娘去新郎的路上，要过桥的，新娘必须往水里抛几枚硬币。新娘到男方家后，新房里的蚊帐是由男方的舅母或婶婶帮挂的，一边挂一边还说一些吉利的话，男方的父母给挂蚊帐的人一个红包。

在喝喜酒的时候，最高兴的还是小孩子了，因为他们可以得到一个对于他们来说是数目不小的红包。

家乡的风俗除了举办婚礼是有趣的以外，其他的像三月三、

端午节等等，也非常有趣，有机会再给你们介绍。

我的家乡是陇南的一个不起眼的小山村，千百年来，祖祖辈辈在这里繁衍生息，永久不衰。我的家乡虽然没有桂林山水的秀丽，也没有杭州西湖的妩媚，但它那仙女般的宁静之美一直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中，那清澈见底的小溪，缓缓地流过村庄，这一切的一切都是那么令人神往。

家乡的风光首推的是山，你别小看这山，其实它美着呢：一片连一片的红锥木，在全国堪称之最，最为叹止的是这片红锥树下遍地都是宝，像香菇，它含有很多的蛋白质，维生素，营养价值很高。一直为家乡人所喜爱。

家乡的另一个特点就是石头多，在不远处，一些奇形怪状的石头组成了一项叹为观止的奇景，远远望去像是一家三口，两块大石头怀抱着一块小石头，就像是父母抱着他们的孩子，慕名而来的人看到这种景象，都禁不住赞叹不已。

家乡除了四面是山，同样，四面也是水，那水清澈无比，可以看见水中的小鱼游来游去，当你把手伸向他们时，他们偏偏不走开，人与自然的和谐在这里得到了最好的体现。

家乡的山水是美的，但遗憾的是，由于交通不便，至今这里的风光犹如未出嫁的闺女，只待家人看，外人很少见。我想，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，家乡的风光总有一天为人们所看见，显出她的庐山真面目的。

练习说话的演讲稿篇二

我的家乡是在茂名市的一个小山村里，那里没有城市热闹也没有城市的喧哗与繁华，不过那里有山有水，山清水秀，那里是我最熟悉的地方，那里有着我童年美好的回忆。

记得春天的时候，小草就钻出地面，树上的叶子也抽出来了，大地一片绿色，就像穿上了一件绿衣裳。我就与小孩子一起到田野去捉蜻蜓，玩游戏，比如老鹰合作小鸡或是捉迷藏，又或是跳格子。到了夏天，天气热了，我就会与小孩子到水库里面游泳，那时候水库的安全系数还不是很很高，几乎每年都会会有事故发生，所以父母都不会让我去游泳的，被发现之后当然就是处罚或是责骂了。可是那时候自己真的很叛逆，也不知道什么是危险，被处罚之后下一次还是回去的。到了秋天，田野一片金黄，山上的野果也成熟了，我就会与自己的伙伴拿着篮子到上山去采，采回来了还要跟自己的好朋友一起分享。

我喜欢我的家乡还因为那里有一朴实的村民，只要一方有难就八方来帮助。记得有一次，我感冒了，父母有刚刚不在家，邻居知道了都过来看我，还带我去看医生，还给我做了中午饭，那次我真的很感动啊。

家乡的变化很大。记得我小时候，家里要买什么日常生活用品，都要步行千里迢迢到镇上去买，不过现在交通方便了，经济也发达了，现在村里也有了好几家商店了，货架上的商品琳琅满目，高中档次的应有尽有，没有满足不同的消费需求。现在买东西方便多了，再也不用愁了。

家乡的经济也是芝麻开花节节高哦。一栋栋的楼房拔地而起，代替了以往的平房，墙壁五颜六色，有白色的、黄色的、粉红色的，有一层有两层，房顶还有太阳能热水器呢。特别是近两年，经济更加是日新月异，很多人都买上了空调电脑。

练习说话的演讲稿篇三

普通话水平 等级分为三级六等，即一、二、三级，每个级别再分出甲乙两个等次；一级甲等为最高，三级乙等为最低。接下来小编为大家编辑整理了2017年普通话考试命题说话练习，

想了解更多相关内容请关注应届毕业生考试网!

我很小时候就有一个愿望，就是长大后当一名优秀的教师。

我喜欢当教师有几个原因，外在原因是觉得教师这个职业很神圣，我觉得做教师的最大价值在于把自己的知识传授给学生，用自己的人格魅力影响学生，实现自己的社会价值。其次当教师有许多业余时间，可以做自己想做的事情，比如，每年有两个假期，寒假与暑假，每周有两天休息日，我可以利用这些时间来学习，回顾或总结。并且父母都希望我将来能有一份稳定的工作，那样就不必再为生活奔波。

其实，我喜欢当教师的最大的原因是受我的一位初中老师的影响。他不仅仅在学习上帮助我们，而且在其他方面也是处处为学生考虑，处处维护自己的学生。从那时起我就暗暗地对自己说，我长大后也要当一名这样的教师，当一个全心全意为了学生的教师。

为了实现我当教师的心愿，我在学习上更加努力，并且报名参加了普通话考试，进一步，我将报考教师资格考试。我想，这是我一生中做出的最明智的选择。

我希望以后能够从事教师这个职业，达成我从小以来的理想，作一名人类灵魂的工程师!我一定要实现自己的愿望。

人常说：活到老，学到老。这足以说明学习应该贯穿人一生。

可以说我是一个热爱学习的人，从来不以学习为苦，因为学习使我增长知识、开阔眼界。学生时代就是以学习为主要任务，而我也总是把学习放在第一位。还记得我中考前夕，爸爸下班回家，买了许多我爱吃的水果，可当时我正在做一套数学模拟试卷，我给自己规定了答题时的间，所以当爸爸叫我快去吃水果的时候，我没有去。我告诉爸爸，我要把这套数学题做完才吃水果。说实话，那时的学习的确很辛苦，因

为当时的压力是很大的：上重点高中是有分数限制的，如果在中考中达不到规定的分数，就要按照差的分数用钱来补齐。叫做：“择校费。”而我是一个很要强的孩子，不想让父母为我上学多拿钱，所以当时的我，压力是很大的。爸爸很理解我，也很心疼我，想让我放松一下精神，缓解一下压力，但最后，他还是没有勉强我，只是把洗好的水果放在了我的桌子上，就悄悄的走出了房间。终于，功夫不负有心人，在那年的中考中，我取得了理想的成绩。

我觉得我的学生时代是成功的，学习任务虽然繁重，尤其是在六年的中学期间，但是，对于我来说，学习生活也是非常充实的，在学习中，我不惧怕困难，因为爸爸总是告诉我：办法总比困难多，而真正的困难是没有胆量去面对困难。每一个人都想成为生命的强者，所以每当我在学习中遇到困难，想要退缩的时候，我总会想起爸爸的这句话，在我每一个阶段的学习生活中，这句话一直都在激励着我。

我最尊敬的人是我读初中时的数学老师。每当想起她，我对她的敬爱之情便油然而生。

古语说的好：“师者，传道授业解惑也。”作为一名老师，不仅要向学生们讲授科学文化知识和做人的道理，还要帮助学生们解除心中的种种疑问，这些都是做老师的责任，而李老师在这些方面都做得非常出色。她上课的方式也很独特，虽然她不是语文老师，但每次上课的前两三分钟，她总像新闻播音员一样给我们读上一段最新发生的社会新闻，或者聊上几句体坛的劲爆消息。按她的话说，学生们就要“风声、雨声、读书声，声声入耳；家事、国事、天下事，事事关心。”这对我们这些整天“两耳不闻窗外事，一心只读圣贤书”的学生们来说，简直像是天籁之音，个个洗耳恭听，连平时在上课时经常爱睡觉的学生也津津有味地听起来。在接下来的数学教学中，她把枯燥的公理公式讲得也是那样的有声有色，同学们个个都兴致勃勃地听着，大家积极发言、积极提问，整个教室学习的气氛非常活跃。在平时的日常生活

中，李老师也给我们带来了无微不至的关怀，虽然她不是我们班的班主任，却总是不忘每个星期两三次到我们的宿舍，跟我们谈心、问寒问暖。有一次，有一个同学打球碰伤了脚，她还亲自帮那个同学敷药和包扎，李老师就是这样无微不至地关心和爱护着我们。

现在我离开我的初中的学校已将近十年了，可我的内心深处总是忘不了她，她永远是我尊敬的人。

我喜欢的动物有很多种，比如说温顺可爱的小白兔，憨态可掬的大熊猫，乖巧听话的大花狗……在这么多种动物中，我最喜欢的还是猫。喜欢猫，是因为它很勤奋、很能干，能够帮助人们捕捉老鼠。猫都是白天睡觉，晚上开始活动，它的两只眼睛在夜间炯炯有神，任何风吹草动都逃不出它的视线；猫的四只爪子都有厚厚的一层肉垫子，不管是走还是跑，一点声音都没有，等到老鼠发现的时候，想逃也来不及；猫的爪子非常地锋利，老鼠一旦被它逮住，是不可能从它的爪子中逃脱的；猫还有长长的胡须，据说是用来判断鼠洞的深浅用的。记得我上三年级的时候，家里曾经养了一只猫，由于它全身都是黑毛，一根杂毛都没有，所以我给它取了个好听的名字，叫小黑。我家的这只小猫就被我养得胖胖的，妈妈为此还不止一次地提醒我，说不要让他长得太肥，否则看到老鼠会跑不动的，但其实不然，因为有小黑的那段日子里，我家里一只老鼠都没发现。也由于我经常给它好吃的，小黑一看到我放学回家，就摇着尾巴来接我；而且在冬天的时候，它经常蹲在我的脚边，用它那柔软的皮毛为我取暖。总之，那只调皮可爱的小黑猫给我的童年带来了许多的欢声笑语。可是不幸的是，一天，我家的小黑由于吃了被鼠药毒死的老鼠，也中毒死了，当时我非常伤心，哭着将它埋葬了。再后来，我家再也没有养过猫。随着时间的推移，我也渐渐长大，但我对动物的热情丝毫未减。现在我最喜欢看的电视就是动物世界和人与自然两个节目，我也了解了更多的关于动物的知识。

每当看着活泼可爱、天真无邪的小孩从我身边蹦蹦跳跳经过

时，总会勾起我对童年往事的回忆。

我的童年是快乐而又幸福的。那时候的我和同龄的孩子一样，是那么的贪玩、调皮。捉迷藏、过家家、上山采蘑菇，爬树捣鸟窝，下河摸鱼虾。这些可都是我们小孩最喜欢玩的事。特别是下河捉鱼，这是我们最拿手的本领。一有空，我们就呼朋引伴向村边的那条小河奔去。大伙跑到河边时，连小裤管也顾不上挽起来，就争先恐后地纷纷跳进河里去了。其实这条小河严格来讲只是一条小水沟！水不深，只没到膝盖，水清澈见底，但可以看到一小群一小群的小鱼游来游去。我们下水后，就在水里跑来跑去，“扑通扑通”的，水花乱溅，我们乐得哈哈大笑，不久，清澈的水已被我们搞得浑浊不清，甚至连水底的淤泥也翻上来了。这样一来，那些原本还在逍遥自在游玩的小鱼就被迫把头浮出水面呼吸，而我们呢？一看到那些小鱼就飞快地伸出小手把它们迅速地从水中抓起来，放进事先就准备好的小塑料桶里。于是这些可怜却又可爱的鱼儿只能乖乖地在桶里游来游去了。每一次，我们都是采用这种方法，先把鱼儿搞得晕头转向，再来个浑水摸鱼，于是几乎每次都能满载而归。但回到家总免不了挨大人的骂，为什么呢？因为每次捉鱼回来，总搞得浑身上下湿漉漉的，衣服上、脸上、甚至头发上都沾上泥，活象一个小泥人。但即使是这样，却丝毫没有挫伤我们贪玩的积极性。因为小孩顽皮的天性已占据了我們幼小的'心灵。那条小河，成了我记忆中童年的乐园。回忆总是美好的。虽然属于我的童年已离我远去，但童年那段无忧无的时光，依旧散发着迷人的芬芳。

我喜欢的职业是教师。为什么我喜欢教师这个职业呢？主要有两个原因：第一个原因就是因为我初中的一位老师，她是我初中三年的班主任李老师。她对工作非常热爱，对学生也很关心。记得有一次，她生病了，可是为了不影响我们的学习，她坚持带病上课。在课堂上，她不停地咳嗽，脸色苍白，我们都叫她停下来休息，可是她摇摇头说，不能因为自己的病情而耽误了我们学习的进度。这样的事情还有很多，她就是这样无私的贡献。我敬佩她这样的精神，也就是在那时我立

志当一名教师，当一名像李老师这样的教师。第二个原因就是因为我喜欢做老师的时间安排。比如说教师一年有两个长假：寒假和暑假，每星期又有两天的休息日，这样我就可以有更多的时间去做我自己想做的事情，有更多的时间学习回顾，有更多的时间陪我的家人。如果我真的站在讲台上的话，我一定会做好这份自己喜欢的职业。第一，我会备好课，并且上好每一节课。教师的主要工作就是教学，所以我会耐心地向我的学生讲解，直到他们明白为止。第二，我会关心他们的学习，关心他们的生活。课后，我会帮助那些成绩不好的学生复习功课，帮助把成绩提上去。除了学习，我还会关心他们的生活，我会主动找他们谈心聊天，帮助他们解决难题。第三，我会对每一个学生一视同仁。我不会以成绩的好坏来评价学生。第四，我会说话算话。答应学生的事情我会尽一切努力去做好。我知道要当一名教师是很难的，当一名优秀的教师更是难上加难。不过我相信凭着我的热情和努力，一定可以做好这份工作。

练习说话的演讲稿篇四

让我们用慈爱呵护纯真；用智慧孕育成长；用真诚开启心灵；用希冀放飞理想，我将用自我的双手和大家一道默默耕耘，共同托起明天的太阳！

有位哲人说：你的心智就是你的主人。有这样一个故事：有个人遇到了难事，便去寺庙求拜观音。当他走进庙里猛然发现观音像前也有一个人在拜，那人长得和观音一模一样。于是便问：“你是观音吗？”那人答道：“是。”“那你为何还拜自己？”“观音”笑道：“因为我遇到了难事，可我知道，求人不如求己。”是啊，如果人人都拥有遇事求己的那份坚强和自信，也许人人都会成为自己的观音。在现实生活中，不是因为有些事情难以做到，我们才失去自信；而是因为我们失去了自信，有些事情才难以做到。自信是生命的力量，自信可以让生命更有分量。

因为一旦伤害了，那就将永远弥补不回来！

练习说话的演讲稿篇五

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是证明应试人普通话水平有效凭证，证书由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统一印制。下面小编为大家编辑整理了普通话考试说话练习范文大全，想了解更多相关内容请关注我们应届毕业生考试网！

说实在的，我从小就不怎么喜欢体育。上学时，我各科成绩都不错。惟独我的体育成绩一直在及格线上挣扎。最不喜欢上的就是体育课，偏偏学校提出“德智体全面发展”的口号。体育不及格还不能当三好学生。所以，我为此付出了很多辛苦。

我不胖，体质也不算弱。但不知道为什么体育就不能达到优秀。我最怕跳远与长跑了，仰卧起坐相对而言好些，但也是指达标没问题而已。我真的是打心底里羡慕那些轻而易举在体育方面拿高分的人！我知道他们努力过，但我付出的也不比他们少，甚至还比他们还多，可是成效却微乎其微！

尽管如此，体育还是给我带来了许多乐趣。初一时我被老师选上参加排球比赛，记得那次比赛我们班还赢了呢！如果不是因为怕耽误学习，就继续练下去了。后来我迷上了羽毛球，还参加了课外羽毛球兴趣小组。一番折腾下来，还算小有成就，能打两下子了，现在我已经进了校排球队了。虽然体育也给我带来了不少苦恼，但我热衷于过程。其实我深深的知道，没有一个健康的身体，什么都做不成。所以体育锻炼是很重要的。

这就是我和体育，苦恼与快乐着。

我的家乡是在茂名市的一个小山村里，那里没有城市热闹也没有城市的喧哗与繁华，不过那里有山有水，山清水秀，那

里是我最熟悉的地方，那里有着我童年美好的回忆。

记得春天的时候，小草就转出地面，树上的叶子也抽出来了，大地一片绿色，就像穿上了一件绿衣裳。我就与小孩子一起到田野去捉蜻蜓，玩游戏，比如老鹰合作小鸡或是捉迷藏，又或是跳格子。到了夏天，天气热了，我就会与小孩子到水库里面游泳，那时候水库的安全系数还不是很很高，几乎每年都会会有事故发生，所以父母都不会让我去游泳的，被发现之后当然就是处罚或是责骂了。可是那时候自己真的很叛逆，也不知道什么是危险，被处罚之后下一次还是回去的。到了秋天，田野一片金黄，山上的野果也成熟了，我就会与自己的伙伴拿着篮子到上山去采，采回来了还要跟自己的好朋友一起分享。

我喜欢我的家乡还因为那里有一朴实的村民，只要一方有难就八方来帮助。记得有一次，我感冒了，父母有刚刚不在家，邻居知道了都过来看我，还带我去看医生，还给我做了中午饭，那次我真的很感动啊。

家乡的变化很大。记得我小时候，家里要买什么日常生活用品，都要步行千里迢迢到镇上去买，不过现在交通方便了，经济也发达了，现在村里也有了好几家商店了，货架上的商品琳琅满目，高中档次的应有尽有，没有满足不同的消费需求。现在买东西方便多了，再也不用愁了。

家乡的经济也是芝麻开花节节高哦。一栋栋的楼房拔地而起，代替了以往的平房，墙壁五颜六色，有白色的、黄色的、粉红色的，有一层有两层，房顶还有太阳能热水器呢。特别是近两年，经济更加是日新月异，很多人都买上了空调电脑。

不同地方有不同的美食，也都有各自的特色。我觉得新疆的美食是最典型的了。新疆少数民族不吃猪肉，所以不能轻易说“猪”这个词，要说猪肉就说大肉，他们一般都吃牛羊肉。到新疆人家里坐客要尊重他们的礼节，他们热情好客，对待

外来人很友善，到那里一定要去尝尝烤羊肉、抓饭和拉面，这些都很好吃，还有那里的水果。新疆是有名的瓜果之乡，瓜果品种繁多，最有名的是哈密瓜和葡萄。品尝新疆的特色美食，是每个到新疆的游人所向往的。馕，是维吾尔人日常生活的主食，它是用面粉发酵后烘烤而成的，可以存放很长时间，而且种类也很多。还有抓饭，抓饭是过节、待客必备的美食，吃时是用手抓的，因此而得名。抓饭营养丰富，具有食补的功效，受到新疆各民族的普遍喜爱。还有烤全羊，它是最具特色的美食，在招待贵宾的宴会上，是必上的大菜。烤羊肉串是维吾尔族一种传统小吃，味道微辣，香而不腻，鲜嫩可口，大家对这个应该是一点也不陌生的。更有趣的要数肚子烤肉了，肚子烤肉，就是把羊肚子洗干净后，把羊肉剔下来塞进肚子里，再倒些盐水把肉拌匀，然后把口系牢，埋进用篝火烧热的沙子里烤熟。烧烤的只是那肚子，肚子在这里成了饭锅子。人们尝了这种烤肉后都赞不绝口，说只有吃到这种肉时，才能享受到羊肉特有的、天然的鲜嫩香味，那独特的滋味是任何其它方法烹制而成的肉食无法替代的，或许，这是最原始、传之最久远的食俗之一吧！还有烤包子、羊头肉、拌面、凉皮等等。

我喜欢的节日是春节，春节是中国最富有特色的传统佳节，它标志着农历旧的一年的结束和新的一年的开始，人们即将告别寒冷单调的冬季，迎来生机盎然的春天。

在我的家乡，除夕之夜，家家户户都要张灯结彩，贴对联，包饺子，除此之外，人们还要杀鸡杀猪用来拜神或祭祀祖先，拜神或祭祀祖先时，还喃喃祈祷，求上天保佑，说完了求保佑的话，还要放鞭炮，人们是想借鞭炮的响声来驱除妖魔鬼怪，带来福音。接下来就是准备过年的年夜饭，除夕团圆之夜是中国人难解的一个团圆心结，即使人在天涯，也要在除夕之夜赶回家吃年夜饭。吃完年夜饭后，我们一般都是围在电视机旁一边聊天儿玩耍，一边看春节联欢晚会，可是人们的心里面却在默默地等待着新年钟声的敲响。

每当新年的钟声敲响的时候，我总会闭起眼睛静静地许愿，有时也会给自己定下新年的奋斗目标，还有时听到新年的钟声时，我的心里会有一种遗憾的感觉，感慨时光过去得如此匆匆，而自己往年的愿望还没达成，尽管如此，经过岁月的洗礼，我已长大成熟，学会了勇敢地面对现实的一切，乐观地接受新的一年的挑战。我喜欢过年，因为过一个年不仅能带给我新年的快乐，还能让我不断长大，让我不断成熟。

我所在的班集体是一个充满活力、团结互助、温暖快乐的大家庭。我们班同学大多数来自农村，一样的装束，一样的朴素，一样的乡村风俗，使得我们在一起生活、学习相处得很融洽。没有高贵贫贱之分，有的只是平等，互助友爱。我们的班集体是团结的，学校每学期都分年级开展体育比赛活动。有篮球赛，排球赛，足球赛，羽毛球赛等。无论是哪项比赛，只要有我们班参加的，都会看到我们班男女同学在赛场旁观看，做拉拉队，队员们出来休息马上会有同学递给一杯矿泉水。递上擦汗的毛巾。正因为场外同学的团结一致，鼓舞了赛场里的队员们，每次比赛，我们班的男女队总会获得奖状。男同学还多次得了篮球赛的冠军。当然，取得比赛的胜利，很大程度上决定于队员们的球技，但如果不能团结一致，赛场内的队员们彼此矛盾，不互相配合，胜利的结果能得到吗？所以，班集体团结的力量是巨大的，而我们班的团结友好是取得每次胜利的一个保障。团结、和谐、友爱的班集体风气，还让每们同学的心里都感到踏实、温暖，哪位同学有自己不能解决的问题，他(她)首先想到的是班集体，找同学们帮助共同解决。哪位同学有了困难首先向他(她)伸出支持之手的是我们自己班的同学，哪位同学的成绩落后了，班里的同学就组织大家帮他(她)把学习赶上。总之，我们班是一个充满活力团结、互爱、互助、温暖快乐大家庭。我爱我们的这个大集体。

大家一定对见义勇为这个词都不陌生，但又有多少人真正理解这个词的意义呢？那么，今天就让我们来谈论一下：见义勇为成为人们关注的热点，人们呼吁进行立法以保护见义勇

为者的合法权益。见义勇为立法属道德法律化范畴，有着可能性、必然性和现实性。见义勇为者救助的对象是国家利益、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人身、财产利益，并且这些利益正在或将要遭受到不法侵害、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。主观上，见义勇为者必须有使国家利益、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利益免受或少受损害的目的。见义勇为者是在这些利益面临危险时，出于崇高的精神而实施的救助行为，其受到社会的褒扬之处也在于此。据此，行为人虽然实施了危难救助，但主观目的却是为了获得报酬，不能构成见义勇为。客观上，见义勇为者面临较大的人身危险而积极实施救助。见义勇为获得社会所褒扬的原因之一，就是因为见义勇为者实施救助时都冒着较大的人身危险，要实施救助很可能遭受巨大伤害，如伤残，甚至献出生命。然而就是这样，却置自己的安危于不顾，挺身而出。与一般的助人为乐相比，体现出见义勇为者崇高的思想境界，应该将它们区别开来。值得注意的是，救助应该是以积极的方式表现出来，消极不作为不构成见义勇为。见义勇为者面对危险，挺身而出，实属难能可贵。

练习说话的演讲稿篇六

普测拉分最多的题型是第三部分朗读短文和第四部分命题说话。除了平时的练习不可缺少，考试时的发挥也是影响测试分数的重要原因。有普通话较好的同学考试结果不理想，原因也不外乎于此，今天百分网小编为大家整理的2017普通话考试命题说话练习范文，仅供学习参考，欢迎大家阅读浏览！

有人说，当老师多好，天天和孩子在一起永远年轻！是的，教师是我最喜爱的职业，因为教师是太阳底下最崇高的职业。之所以说是“最崇高”、“最光辉”，就是因为教师是“人类灵魂的工程师”。建造一座房子或桥梁，我们称他为建筑工程师；设计工厂的合理流程，我们称他为工业工程师；研究更好地养花种花、美化环境，我们称他为园艺工程师。然而

教师却是灵魂的工程师，那就意味着是塑造人类的思想、建设人们的精神世界，是精神文明的设计者和创造者，是精神花园里的一个园丁。无论在中国还是外国，久远以来，教师这一行业就已经作为独立的一门职业门类而存在了。

在中国，早在西周时期就有了“学在官府”的记载，到了春秋时期，已孔子为首的一大批私学大师相继涌现出来，成为中国教育史上最早的专职教师。教师的出现，极大地推动了教育事业的发展，人才的培养也变得普及起来。

“师者，所以传道、授业、解惑也。”传播人生道理，讲授专业知识，解除心中困惑。在这个过程中，等于是把知识的火炬一代一代地传递下去。所以，在我看来，教师更像一个接力赛的队员。这个接力赛的总长度是人类的整个时间长河，前不见古人，后不见来者，悠悠无尽头。历史赋予我们特定的一程，我们从上一代手中接过知识接力棒，然后跟时间赛跑，直到跑完我们的这一段，把接力棒传递给下一代的人。

一个美丽偏僻的小山村，一间古老的小屋，开门就见不远处连绵起伏的山，山上有葱郁的树木和挺拔翠绿的竹子，屋前有一个宽阔的操场，操场周围种了很多花草，门前流过的是一条永不停歇的小河，屋后是一个大大的菜园，里面永远有着最新鲜的蔬菜和瓜果，这就是我童年成才的地方，就是如此灵秀的环境，造就了如此灵气的我。

那时的家乡还没有幼儿园，所以就直接上了一年级，那年，还不够五岁，本来就小，而且身材比同龄小孩子都还小，妈妈牵着我的小手去报到时，那位同样看起来小巧玲珑的女老师却不肯收留我，说我太小还不够读书的年纪，妈妈和她磨了很久，好说歹说总算说服了这一位也在我人生中占着举足轻重的刘老师。妈妈的选择是明智的，从入学校的第一天，我的聪明就一天天的显现了，第一学期期末考试就拿了个双百，全班第一名。老师喜欢我，同学们‘崇拜’我，第二学期的六一儿童节刘老师亲手给我带上的鲜艳的红领巾，那个

骄傲啊!我一直是校园的明星，升到三年级时，一个五年级的大男生--比我要大四、五岁，考试老是不及格的，欺负了我，现在不记得是什么事情了，打不过他，他家就在学校旁边，我就冲到他家里去了，大门是开的，可房间里没人，大门的两边的石礅上有花盆，我搬起其中一个使出混身力量往他家的大厅里砸，花盆碎了，而我从此也落下了个“小蛮女”的绰号，不过，从此以后，再也没人敢欺负我了。

我喜爱茉莉花，它开的花是白色的，像一朵雪花，像婴儿的皮肤，十分好看。

它只在夏天开花，而且是在夜晚，放出香气。它的花可以用来泡茶，对身体有很大的好处。一朵朵花飘浮在茶杯的表面，像一个个争食的生物。你夏天跑累了，喝一口用茉莉沏得茶，你浑身立刻觉得轻松了很多。它可以使茶叶清香无比，使人身心凉爽，恐怕只有你在平静下来的时候，才可以真正得品尝到其中的美味。

记得有一次，我们在学校比赛1200米的长跑，我一开始，去得时候，我喝了一杯用茉莉沏得茶，身体又轻松又平静，感到没有一点疲惫。到了比赛场，我对自己充满信心。开始了，我跑了起来，我一看他们这么慢啊，松了一口气，渐渐得他们赶了上来。我一看还有二三百米的路程，我用力冲刺了起来。没想到那杯茶给了我这么大的力量，在我落后的情况下，居然拿了第一名。真要感谢它。